

证券代码：603688

证券简称：石英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3-006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 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 2023 年 01 月 31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董事 9 人，独立董事肖侠、解亘、蒋春燕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公司全体监事、高管列席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陈士斌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为了建立和完善劳动者与所有者的利益共享机制，使员工利益与公司长远发展更紧密地结合起来，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水平，提高公司的凝聚力和综合竞争力，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定了《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

董事陈培荣、赵仕江、张丽雯、刘明伟属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对象，均回避表决。

同意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4】票回避。

（二）审议通过《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确保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有效落实，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拟定了《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董事陈培荣、赵仕江、张丽雯、刘明伟属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对象，均回避表决。

同意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4】票回避。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的顺利实施，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第四期员工持股计划有关事宜。

董事陈培荣、赵仕江、张丽雯、刘明伟属于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对象，均回避表决。

同意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表决结果：【5】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4】票回避。

（四）审议通过《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公司预计的 2023 年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业务经营和发展的实际需要，交易价格和定价原则符合公开、公正、公平的原则，公司对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合法，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关联交易做出了客观、独立的判断意见，未发现

有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董事陈士斌、陈海伦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

（五）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会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同意于 2023 年 02 月 16 日召开公司 2023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江苏太平洋石英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02月01日